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電郵文件

本署檔號： NR 155/190-1(O)

來函檔號：

電話： 2399 2168

傳真： 2381 3799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38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3及4樓

西貢區議會

吳仕福主席

吳主席：

SKDC(M)文件第220/13號

要求運輸署嚴謹處理小巴的加價申請，監管小巴的服務質素

就譚領律議員、溫悅昌議員及區能發議員提出的上述動議，運輸署現謹覆如下：

本署理解市民對公共交通服務票價的關注，並一向會審慎處理公共交通營辦商的加價申請。我們在審理各主要公共交通服務的票價調整申請時，會充分考慮及平衡各相關的因素，既顧及市民的承擔能力，亦要兼顧營辦商的財政狀況及是否能夠繼續提供有效率和切合市民需要的公共交通服務等。

專線小巴營辦商需要穩健的財政來為市民提供有效率及妥善的專線小巴服務和推行服務改善計劃。若專線小巴營辦商因成本上升或其他因素(如乘客需求因地區重建或人口結構改變而下跌)而需要申請加價，以維持專線小巴服務穩健的財政狀況及服務水平，本署會按個別營辦商的財務及營運情況審理其加價申請。本署在考慮申請時，會審慎評估一系列因素，包括：-

- (i) 專線小巴營辦商的財政狀況，包括營運成本和收入；
- (ii) 服務質素和服務改善的計劃；
- (iii) 是否有行走類似路線的公共交通服務及其收費；及
- (iv) 乘客的接受程度。

市區(九龍)及新界分區辦事處

Urban (Kln.) & NT Regional Offices

九龍聯運街三十號旺角政府合署七樓及八樓

7th & 8th Floors, Mong Kok Government Offices, 30 Luen Wan Street, Kowloon.

圖文傳真, Fax No.: 2381 3799 (新界區) (NTRO) 2397 8046 (九龍市區) (U(K)RO)

網址 Web Site: <http://www.td.gov.hk>

在評估營辦商的財務及營運狀況時，我們會以有關專線小巴路線組合的整體情況(當中包括營運成本、客量及收入)作為評估基礎。當有關專線小巴路線組合或當中的個別路線的財務及營運狀況欠佳時，特別是那些載客量較少及道路情況只能以專線小巴為居民提供公共交通服務的路線，便或有需要調整車費以確保專線小巴營辦商有足夠車費收入維持服務和執行服務改善計劃。本署在批准專線小巴營辦商的加價申請前會嚴格審查各宗申請，並會透過各區民政事務處收集區議員和地區人士的意見。

另外，本署一直鼓勵專線小巴開源節流，並實施各項措施，協助專線小巴業界改善經營環境，控制經營成本以紓緩加價壓力。本署亦會因應情況及在有需要時與專線小巴營辦商商討優化專線小巴路線，當中包括更改和重組路線、推出短程或輔助路線、調整車輛分配以及修訂服務時間表等，令專線小巴路線組合/路線能更具競爭力及有效率，以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此外，本署亦支持業界開拓非車費的收入來源（如車身及車廂內的廣告），以增加收入。

本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各專線小巴路線的服務水平及乘客需求，如個別路線的乘客需求有所增長，本署會與有關營辦商研究改善及加強服務的可行方案，以滿足乘客需求。

感謝區議會對上述事宜的關注。

運輸署署長

(曾慶群



代行)

2013年9月6日